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813　证券简称：德展健康　公告编号：2020-023

2019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德展健康	股票代码	00081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杜业松	蒋欣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工体东路乙2号美林大厦10层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金银路53号	
传真	010-65850951	0991-4310456	
电话	010-65852237	0991-4336069	
电子信箱	dysong@163.com	x818@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药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嘉林药业主要从事心脑血管药物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正在生产和销售的药品包括阿乐（10mg）、阿乐（20mg）、盐酸曲美他嗪胶囊、凡乐片一型、凡乐片二型、硫唑嘌呤片、盐酸胺碘酮片、羟基脲片和秋水仙碱片等，其中“阿乐”（通用名：阿托伐他汀钙片）为核心的药物品种。嘉林药业在调/降血脂药物市场连续多年位列国产药龙头地位，产品质量、品牌号召力、技术水平及生产工艺均处于市场先进水平。主打产品“阿乐”是国内第一个通过阿托伐他汀钙一致性评价产品，并成功入围第一批“4+7”城市集中带量采购。根据中国药学会商情数据显示，“阿乐”处于国产降血脂药排名第一位。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除集中带量采购外，嘉林药业实行以经销商推广制度的营销模式，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各生产部（下属公司）按照经批准的销售计划编制生产计划，生产车间按照生产计划进行生产。报告期内，天津武清子公司原料药生产车间进行了进一步增容改造，“阿乐”原料药产能得到大幅提升。

采购模式，公司根据GMP认证相关要求，严格制定《采购管理规程》、《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物料供应商管理规程》等一系列相关管理制度，严格把控采购、生产及销售等各个环节。建立健全合格供应商名录，全面实施质量风险管理制度，确保药品质量安全。

研发模式，公司药研所及红惠新负责公司研发工作，按照“对内支持为主、对外转让为辅”的定位和“仿中有创，仿创结合”的研发策略开展工作。以心脑血管、肿瘤及其他代谢性疾病作为品种开发的主要领域，仿制药以自主开发为主，创新药以外部引进合作为主。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2019年，医药行业改革继续大步迈进，新版医保目录正式颁布、药品追溯体系继续强化、“健康中国行动”正式提出、药品价格常态化监管机制形成等一系列政策相继出台，医药行业环境发生深刻变化，尤其是带量采购政策扩围的酝酿及落地对医药行业市场形成了深刻影响。

主打产品“阿乐”作为首个通过阿托伐他汀钙一致性评价产品以及成功中标“4+7”城市带量采购，有力的提升了“阿乐”品牌的影响力。同时，公司为应对行业政策环境的变化以及未来的可能趋势，及时调整了市场推广策略，增加培训项目，加强基层医院覆盖，与国内权威学术机构开展合作，得到众多专家的认可及支持，有力落实阿乐的品牌宣传及产品知识传播，提高了品牌的影响力。2019年开展28场ACTIVE基层医师培训项目，CSCA创行中国项目覆盖全国10余个省市25个地市级城市。在相关领域及药学国内权威杂志进行积极广告投放。同时还积极开展区域会议等多种形式的品牌宣传活动。由中国卒中学会牵头进行的高危颅内外大动脉狭窄强化药物治疗研究进展顺利。

报告期内，公司荣登“中联上市公司价值百强榜”，子公司嘉林药业荣登“2018年度工业百强榜”第44位、“2019中国化学制药行业工业企业综合实力百强”第51位，同时荣获“北京民营企业百强”、“北京民营企业社会责任百强”、“高精尖企业奖”、“新中国成立70周年医药产业标杆企业”、“3.15健康中国医药行业十大影响力品牌”、“朝阳区工商联2018年度社会贡献奖”、“北京企业技术中心创新服务联盟会员单位证书”、“北京市诚信创建企业”等奖项，主打产品“阿乐”荣获“2019中国化学制药行业调血脂类优秀产品品牌”。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营业收入	1,774,968,109.63	3,290,827,592.18	-46.06%	2,220,294,818.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6,921,030.17	930,525,670.98	-63.79%	797,177,693.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5,176,480.19	924,031,064.44	-72.38%	788,841,122.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8,808,735.93	379,780,870.11	310.45%	384,636,714.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19	0.4162	-63.50%	0.35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19	0.4162	-63.50%	0.35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9%	18.74%	-12.55%	19.20%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年末
总资产	5,927,795,521.33	5,921,638,285.93	0.10%	5,138,977,267.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612,860,624.92	5,281,485,855.33	6.27%	4,545,411,997.3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80,934,229.19	440,947,332.75	482,506,209.18	370,580,338.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0,802,841.01	121,130,851.43	96,299,299.51	-1,311,961.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0,017,665.13	110,613,176.99	77,978,610.22	-53,432,972.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741,120.49	392,872,937.72	654,393,063.29	125,801,614.4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39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69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美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20%	676,825,475	0	质押	676,818,670
上海岳野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48%	414,138,066	0		
新疆凯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8.79%	197,031,685	0		
新疆凯迪矿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64%	104,039,367	0	质押	50,000,000
北京凯世富乐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凯世富乐稳健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05%	68,405,836	6,840,583		
西藏锦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7%	62,092,800	0	质押	31,960,000
北京凯世富乐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凯世富乐稳健1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4%	45,747,226	45,747,226		
新疆华泰天源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4%	41,215,504	4,121,550	质押	41,215,500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其他	1.05%	23,612,228	0		
曹乐生	境内自然人	1.05%	23,528,558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美林控股为凯世富乐9号基金实际出资人，因此凯世富乐9号基金为美林控股的一致行动人；凯迪矿业属于凯迪投资控股子公司，凯迪投资与凯迪矿业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前述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曹乐生通过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2,961,858股股份；宋湘沙通过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13,357,700股股份。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医药改革全面发力，首批“4+7”带量采购政策正式开始落地实施，带量采购全面扩围，“健康中国行动”等系列政策不断出台，对公司报告期经营业绩提出了考验，对公司经营战略提出了新的要求，但同时也为未来医药行业发展提供新的发展机遇。在此背景下，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及时调整公司经营战略、转变营销重心、加强公司核心研发能力构建、积极推进新业务布局、公司全员上下齐心推进精耕细作、降本增效。通过及时调整公司营销重心、大力推进外延式发展等措施，有力推进了公司在新形势的战略转型。

（一）根据政策变化，适时调整销售政策，坚持品牌战略不放松

销售情况：2019年3月起“4+7”带量采购开始正式逐步实施，随着带量采购的推进实施，报告期内，主打产品“阿乐”在11个带量采购试点城市销售量大幅提升，带量采购工作顺利开展，全年无断货情况发生，且货款都安全回收。同时，为保证销售市场公平有序发展，协助代理商良好的管控货物销售渠道，虽然“带量地区”与“非带量地区”存在较大的差价，但并未因此造成市场混乱。但是，由于在药品大幅降价背景下，“非带量”地区经销商对于市场信心不足，担心本地区随时跟进带量采购，备货库存量大大降低，在一定程度上带来了销售量的降低，致使非带量地区阿乐销量未完成预期。在9月份带量采购全面扩围后，公司及时调整营销战略，加大对零售端市场推广力度，逐步将营销重心转移到零售端市场。报告期内公司主打产品“阿乐”全年实现销量2.35亿盒（按10mg计算）。

市场推广：报告期内，市场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公司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公司市场推广策略，在原有推广渠道的基础上，通过丰富推广手段，加大对基层医院推广力度，提高基层培训频次与质量，同时通过广告投放等持续深入树立“阿乐品质”概念，加强患者对品牌粘性。

（二）积极推进研发，构筑核心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动“阿乐”产品及原料药基础性研究工作，并与天津大学国家工业结晶技术研究中心合作进行结晶工艺开发研究，不断提升“阿乐”品质及质量，并通过技术提升进一步控制生产成本。此外，公司根据药典委要求，参与了阿托伐他汀钙及片剂质量标准研究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着力加强新药开发力度，积极推进与清华大学等高等学府的合作研发，报告期内共立项一类新药研发项目2项，在研一类新药项目4项，此外还有诸多三类新药等在研之中，在研“复方阿乐”已完成资料发补，目前正在药审中心排队待审评上市。同时，公司积极推进胺碘酮片、秋水仙碱片等其他产品一致性评价。

截止2019年底，共有14项发明专利获得授权（其中13项发明专利自主申请，1项为专利权转让），并有9项在审。

（三）结合当前政策形势，开展生产活动

1、生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通州西集生产基地正式投产，天津武清生产基地完成原料药生产线扩增技术改造，产品新增28片/盒包装。

2019年，公司严格按GMP要求进行生产和质量控制，全年安全生产零事故、产品质量零事故。2019总投产批次较2018年同期降低12.5%，主要因阿乐10mg投产量降低所致。2019年阿乐成品率98.35%，较去年提高 0.33%。

2、环保与安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落实安全环保生产责任，建立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备案工作，全年厂区土壤检测、油烟系统等检测结果全部符合环保标准，推进污水站在线监测工程，以实现在线监测污水排放情况

全年进行厂区消防安全检查近248次，组织职业健康体检120人次，组织安全教育培训12场，落实应急预案演练10场，厂区消防湿化作业173次。按期完成易制爆库房验收、备案等工作及完成危化品工作报告。

（四）质量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上下严把质量意识，强化产品质量管理工作，不断加强产品检验及质量监管工作，严格落实质量体系风险管理及药品追溯监管要求，积极配合完成各类药品抽检、送检等相关工作，全年各品种产品质量稳定，无违法生产，无质量事故发生，市场抽检合格率100%。

（五）完善内控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效，在达到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部门的要求的前提下，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不断完善，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不但降低了公司的管理风险，还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报告期内，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着力推进募集资金使用、现金管理、投资管理、下属公司运营管理等多个方面的审计监督工作，优化内部控制流程，提升内控管理水平，进一步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六）积极开拓新业务布局，实现外延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及时调整战略发展规划，加快推进公司新业务布局，深入布局工业大麻种植、应用等相关领域，布局心血管高端防治筛查等相关领域，通过合资设立德义制药有限公司、美瑞佤那食品饮料有限公司、海南德澄健康医疗有限责任公司、汉光药彩（北京）有限责任公司等6家控股或参股公司，收购云南素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20%股权。同时推进对北京东方略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事宜及对北京长江脉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收购事宜，并于2020年1季度达成最终协议。上述新业务布局的推进，有利于公司拓宽产品管线、开拓新业务领域、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592,779.55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0.1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561,286.06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6.27%；资产负债率为5.33%；实现营业收入177,496.81万元，较去年同期下滑46.06%；实现利润总额38,777.28万元，较去年同期下滑63.1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3,692.10万元，较去年同期下滑63.79%。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药品	1,767,404,492.17	391,934,378.13	81.64%	-46.19%	-65.07%	-11.17%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合并营业收入总额177,496.81万元，较上期下降46.06%，主要系受药品集中采购政策影响，产品销售单价下降所致。

2、报告期营业成本33,267.70万元，较上期增长37.10%，主要系单位生产成本及销量增加所致。

3、报告期净利润33,692.10万元，较上期下降63.79%，主要系受药品集中采购政策影响，营业收入减少所致。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及依据

（1）财政部于2017年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上述四项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个类别：（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金融资产的分类是基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及该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而确定。新金融工具准则取消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规定的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三个类别。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的“已发生损失”模型。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具体会计政策见附注三、（十）（十一）。

（2）财政部于2019年4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财务报表格式”），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修订后的准则和财务报表格式，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审批流程	备注
财政部于2017年发布了修订后新金融工具准则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财政部于2019年4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2、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1）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

单位（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2018年12月31日余额	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后2019年1月1日余额
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860,002,314.11	860,002,314.11
其他流动资产	554,765,226.95	－460,002,314.11	94,762,912.8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02,500,000.00	－402,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00,000.00	2,500,000.00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2018年12月31日余额	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后2019年1月1日余额
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860,002,314.11	860,002,314.11
其他流动资产	460,398,274.23	-460,002,314.11	395,960.1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本公司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2019年1月1日）进行调整，无需对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执行修订后财务报表格式的影响

根据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除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产生的列报变化以外，本公司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列示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列示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本公司相应追溯调整了比较期间报表，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其他原因：

本期新设子公司

（1）美瑞佤那

2019年5月，本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在北京市密云区与汉义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美瑞佤那，注册资本20,000.00万元，公司以货币出资，占注册资本60%。2019年6月27日，美瑞佤那已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密云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228MA01L2P31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张婧红；经营范围：销售食品；技术开发、技术转让；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目前，上述认缴出资并未实际出资。

（2）德佳康

2019年5月，本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在北京市密云区与北京市玺德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1,000.00万元设立德佳康，其中本公司出资670.00万元，持股比例67%。2019年5月14日，德佳康已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密云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228MA01K3WGX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种传宝；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软件开发；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及棋牌娱乐活动）；应用软件服务（医用软件服务除外）；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承办展览展示活动；基础软件服务；会议服务；健康咨询（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健康管理（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第二类医疗器械；包装装潢设计；公共关系服务；医学研究与试验发展。（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目前，上述认缴出资并未实际出资。

（3）德展香港

根据总经理办公会决议，本公司在中国香港出资1,000.00万港元设立德展香港，持股比例100.00%，已取得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注册处的审核批文。法定代表人：张湧。

截至目前，上述认缴出资并未实际出资。

（4）海南德澄

根据总经理办公会决议，子公司嘉林药业在海南省澄迈县与亮福集团有限公司出资5,000.00万设立海南德澄，其中嘉林药业出资3,500.00万，持股比例70.00%。海南德澄已取得澄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69027MA5TAMQ7XE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贺年；经营范围：专科医院，开展心脑血管防治工作，医学筛查、检验，开展心脑血管、内科、外科康复疗养、教学及科研工作。开展及承担社区医疗服务、专科医院、其他卫生活动。医疗管理咨询服务，养生文化交流活动策划与推广，健康养生项目开发、自有房屋及配套设施租赁与管理。医疗器械及用品、保健食品的销售。康复保健咨询服务，企业管理服务、相关技术服务。

截至目前，公司上述认缴出资并未实际出资。

?

董事长：张湧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813　证券简称：德展健康　公告编号：2020-017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4月18日发送于各参会监事；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会议监事5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5人。本次监事会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审议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审议获得通过。

三、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审议获得通过。

四、2019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本报告期，公司监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的2019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的审查。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9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审议获得通过。

五、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公司2019年度审计工作中，表现出了较强的执业能力及勤勉、尽责的工作精神，顺利完成了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1年，审计费用拟为128万元人民币，内控审计费用拟为70万元，最终审计服务的收费根据审计服务的范围、工作量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审议获得通过。

六、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本报告期，公司监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的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的审查。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审议获得通过。

七、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财政部、证监会等五部委颁布实施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号）、财政部会同证监会制定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21号—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一般规定》、深交所《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9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能够根据中国证监会、财政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机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设置完整、科学，内控体系完备有效，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

报告期，公司未发生违反法律、法规以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情形。

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审议获得通过。

八、2019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审议获得通过。

九、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 号）的要求，公司制订了《未来三年 （2020-2022 ）股东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审议获得通过。

十、关于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在符合相关募集资金使用及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含2.5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收益，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审议获得通过。

议案一、二、三、四、五、七、八、九、十项须经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813　证券简称：德展健康　公告编号：2020-025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有关议案，公司定于2020年5月22日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议案》，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年5月22日下午14：30分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0年5月22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2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22日0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18日

6、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1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7、会议地点：尊茂银都酒店三楼商务中心会议室（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西虹西路179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董事会工作报告

2、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2019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7、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2019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9、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10、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1、关于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19年度股东大会上独立董事做2019年度述职报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00	2019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7.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00	2019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9.00	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10.00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1.00	关于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帐户、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和持股凭证（委托出席者，还需持有书面的股东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信函和传真形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0年5月19日、20日（上午10：00—14：00，下午15：00—18：00）逾期不予受理。

3、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工体东路乙2号美林大厦10层公司证券部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蒋欣、翁梦雪

电话：0991-4336069

传真：0991-4310456

电子邮箱：dzjkzqb@163.com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工体东路乙2号美林大厦10层公司证券部

5、出席会议人员食宿、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813 ；投票简称：“德展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5月2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22日（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5月2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个人）出席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5月22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审议及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对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提案统一表决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00	2019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7.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00	2019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9.00	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10.00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1.00	关于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备注：

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者“弃权”方框内划“√”做出投票指示。

2、委托人未做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3、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者按以上表格自制均有效。

一、委托人情况

1、委托人签名（盖章）：

2、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3、持有公司股份性质：

4、委托人持股数委托人持有股数：

二、受托人情况：

1、受托人签名）：

2、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会议结束。

证券代码：000813　证券简称：德展健康　公告编号：2020－016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4月18日发送于各参会董事；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本次董事会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审议获得通过。

二、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审议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审议获得通过。

四、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报告，2019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36,921,030.17 元；2019年度母公司期初未分配利润-732,556,711.46元，母公司本期实现净利润-9,398,894.63 元。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可供分配利润-741,955,606.09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0元后，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741,955,606.09元，本年底母公司资本公积金余额为8,394,397,381.59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2019年净利润全额弥补以前年度亏损，2019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使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独立董事意见：我们认为，公司2019年度虽然盈利，但是根据《公司章程》现金分红条件的要求，公司2019年末累计未分配净利润为负值，公司2019年度未作出现金分红的决定，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因此，我们对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表示同意。

（下转B54版）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2020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813　证券简称：德展健康　公告编号：2020-024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张湧、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婧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白金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70,318,621.70	480,934,229.19	-2.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1,561,632.00	120,802,841.01	-24.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3,029,190.26	120,017,665.13	-39.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55,715,435.22	385,741,120.49	18.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13	0.0545	-24.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13	0.0545	-24.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2%	2.26%	-0.6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191,654,551.65	5,927,795,521.33	4.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704,422,256.92	5,612,860,624.92	1.6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38.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17,610.0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1,448,187.2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563.08	
减：所得税影响额	3,323,254.34	
合计	18,532,441.7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69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美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13%	652,867,475	0	质押	647,748,748
上海岳野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48%	414,138,066	0		
新疆凯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8.79%	197,031,685	0		
新疆凯迪矿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64%	104,039,367	0	质押	50,000,000
北京凯世富乐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凯世富乐稳健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05%	68,405,836	0		
北京凯世富乐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凯世富乐稳健1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4%	45,747,226	0		
西藏锦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	33,653,800	0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3%	27,600,000	0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	23,612,228	0		
曹乐生	境内自然人	1.04%	23,303,358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美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52,867,475	人民币普通股	652,867,475
上海岳野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4,138,066	人民币普通股	414,138,066
新疆凯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97,031,685	人民币普通股	197,031,685
新疆凯迪矿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04,039,367	人民币普通股	104,039,367
北京凯世富乐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凯世富乐稳健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8,405,836	人民币普通股	68,405,836
北京凯世富乐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凯世富乐稳健1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5,747,226	人民币普通股	45,747,226
西藏锦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3,653,800	人民币普通股	33,653,800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27,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600,000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3,612,228	人民币普通股	23,612,228
曹乐生	23,303,358	人民币普通股	23,303,35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美林控股为凯世富乐 9 号基金实际出资人，因此凯世富乐 9 号基金为美林控股的一致行动人；凯迪矿业属于凯迪投资控股子公司，凯迪投资与凯迪矿业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前述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曹乐生通过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2,961,858股股份。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股东西藏锦桐与国元证券签署股票约定式购回交易业务的协议，用于办理股票约定式购回交易业务。相关登记手续已于2020年1月20日在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完毕，初始交易日：2020年1月20日，到期购回日：2020年7月19日。此次约定购回的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的1.2316%。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序号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增减变化（%）	变化原因
1	货币资金	989,083,620.79	1,481,706,244.07	-33.25%	主要系本期支付合作诚意金及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2	应收票据	409,799,808.16	628,071,192.73	-34.75%	主要系应收票据到期收回所致
3	预付款项	11,252,231.44	7,660,768.37	46.88%	主要系本期预付款项增加所致
4	其他应收款	723,729,376.90	131,088,629.39	452.09%	主要系本期支付合作诚意金所致
5	长期股权投资	361,232,108.71	148,915,235.54	142.58%	主要系本期增加对联营公司投资所致
6	无形资产	114,215,263.97	50,241,301.78	127.33%	主要系本期收购子公司所致
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593,254.00	16,052,600.10	-34.01%	主要系本期预付工程款减少所致
8	预收款项	0.00	24,747,498.39	-100.00%	主要系本期执行新收入准则，预收款项转入其他科目核算所致
9	合同负债	14,760,300.91	0.00	–	主要系本期执行新收入准则，预收款项转入所致
10	应付职工薪酬	1,218,971.19	35,326,232.35	-96.55%	主要系本期支付上期未发放的职工薪酬所致
11	应交税费	32,825,989.45	5,129,147.72	539.99%	主要系本期应交所得税增加所致
12	其他应付款	364,359,290.46	200,531,763.94	81.70%	主要系本期应支付的推广费增加所致
13	少数股东权益	29,991,052.62	-1,218,027.22	–	主要系本期收购非全资子公司所致

利润表与现金流量表项目

序号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1-3月	增减变化（%）	变化原因
1	营业成本	123,869,395.40	62,105,416.61	99.45%	主要系本期单位生产成本及销量增加所致
2	税金及附加	7,371,951.76	3,055,172.01	141.29%	主要系本期应缴纳的增值税增加所致
3	研发费用	15,569,693.37	11,697,601.46	33.10%	主要系本期研发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4	财务费用	-223,683.52	-2,540,477.89	–	主要系上期收到七天通知存款利息所致
5	其他收益	417,610.03	1,022,000.02	-59.14%	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6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0,759,649.86	0.00	–	主要系本期收到理财收益所致
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47,036.33	-1,442,074.53	–	主要系本期转回坏账准备所致
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填列）	0.00	-9,626.28	-100.00%	主要系上期处置固定资产所致
9	营业外收入	6,500.00	1,730.00	275.72%	主要系本期收到运输破损补偿所致
10	营业外支出	16,601.22	133,866.73	-87.60%	主要系上期报废固定资产所致
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5,546,260.58	-100.00%	主要系上期回购公司股票所致
12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79.01	-918.49	–	主要系外币汇率变动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9年11月19日，公司与汉众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汉麻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与汉众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汉麻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云南素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收购汉麻投资持有的云南素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20%股权，交易价格为壹亿元人民币，具体详见2019年11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暨对外投资的公告》（2019-061）。2019年12月31日，公司完成了关于云南素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收购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昆明市东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具体详见2020年1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购素麻生物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2020-001）。

2、由于美林控股、华泰天源、凯世富乐等7名股东持有公司227,485,401股股份于2019年12月22日限售期满，公司根据股份锁定承诺的要求办理了限售解除限售业务。具体详见2020年1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2020-003）。

3、公司与北京锦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就金城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股份收购事宜进行了初步协商，达成了框架性条款，于2019年9月25日签订了《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锦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关于金城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收购之框架协议》。具体详见2019年9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签署《股份收购之框架协议》的提示性公告》（2019-050）。框架协议有效期至2019年11月4日，但目前双方仍有意向继续推进收购交易。为按照框架协议继续推进收购交易，双方协商签订《关于金城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收购之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将框架协议有效期限至2020年1月4日。具体详见2019年11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份收购之框架协议》的进展公告》（2019-058）。鉴于前框架协议及补充协议已经到期，双方就具体合作事项未能达成一致意见，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同意终止合作事宜，具体详见2020年1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股权收购之框架协议〉进展公告》（2020-004）。

4、2019年9月24日，公司与长江脉公司及其大股东戴彦榛就标的公司长江脉公司的合作事宜进行了初步接触，达成意向性条款，并于当日签订《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与戴彦榛、北京长江脉医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之投资意向书》，具体详见2019年9月25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签署《投资意向书》的公告》（2019-049）。2019年12月23日，为继续推进合作，经各方一致同意，协商签订了《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与戴彦榛、北京长江脉医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意向书之补充协议》，将原合作期限延长三个月。具体详见2019年12月25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签署《投资意向书》的进展公告》（2019-067）。2020年1月16日，经各方协商一致签署了《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与戴彦榛、北京长江脉医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意向书之补充协议二》，同意由公司向戴彦榛支付投资意向金23,000 万元；戴彦榛及戴彦榛关联方以其持有的全部51.6873%的股权向公司提供质押担保，具体详见2020年1月18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签署《投资意向书》的进展公告》（2020-006）。2020年1月20日，由于新冠疫情影响，为扩大标的公司生产，经各方协商一致签署了《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与戴彦榛、北京长江脉医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意向书之补充协议三》，同意设立四方监管账户，将原投资意向金中的5,000万元转移至四方监管账户中用于扩大生产与销售以满足社会及市场需求，具体详见2020年1月22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签署《投资意向书》的进展公告》（2020-007）。为继续推进合作，提升标的公司的管理水平，各方经友好协商达成了《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与戴彦榛、北京长江脉医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意向书之补充协议四》，各方同意将公司依据《补充协议二》的约定向乙方支付的23,000万元的投资意向金调整为本次合作的预付款，同意公司向戴彦榛增加支付预付款20,000万元至《补充协议二》约定的三方监管账户，同意公司收购戴彦榛及其关联方所持标的公司不低于67%的股权，并接受标的公司41.59%股权的股权质押。具体详见2020年3月2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签署《投资意向书》的进展公告》（2020-009）。公司为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线，通过投资驱动加速大健康产业链的布局，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0年3月23日与戴彦榛、长江脉在北京市朝阳区签署《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戴彦榛、北京长江脉医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共同签署的投资协议》，收购自然人戴彦榛持有的北京长江脉医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70%股权，交易价格为柒亿柒仟万元人民币。具体详见2020年3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2020-013）。

5、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经营计划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人民币6,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使用6000万元用于购买厦门国际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详见2020年3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0-012）。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五、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23,000	23,000	736.22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19,700	119,700	0
信托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42,000	42,000	0
合计		184,700	184,700	736.22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非保本型	42,000	自有资金	2019年09月18日	2020年09月18日	–	–	6.10%	2,562	0	–		是	有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合计			42,000	--	--	--	--	--	--	2,562	0	--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董事长：张湧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